《峨眉山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（2022—2035年）》

（征求意见稿）编制说明

峨眉山风景名胜区（以下简称风景区）是1982年经国务院批准的首批国家重点风景名胜区之一。由于风景区2003年版总体规划已到期，根据《风景名胜区条例》等规定，我局组织峨眉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会编制了《峨眉山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（2022—2023年）》（征求意见稿）（以下简称《总体规划）》，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。

一、规划修编的必要性

2006年以来，国家和地方相继出台《风景名胜区条例》《四川省风景名胜区条例》等法规政策和《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标准》等技术规范，对风景名胜区的设立、规划、保护、利用和管理提出了新的要求，2003年版总体规划已不适应风景名胜区保护管理需要。同时，为有效解决自然保护地交叉重叠和矛盾冲突等历史遗留问题，根据《关于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的指导意见》（中办发〔2019〕42号）等要求，我省组织开展了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，编制完成了《四川省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方案》并经省政府同意报送国家林草局审查封库，风景区范围随之按国家整合优化规划进行优化，加之由于风景区生态保护、可研监测、旅游接待等项目建设需要，亟需进行规划修编。

二、《总体规划》主要内容

（一）范围边界。风景区范围边界走向为以第一山亭为起点，往北沿报黄路至峨眉河；沿峨眉河往西至黄湾镇净水村后至哨楼口至洪雅县城边界，沿石河往上游经黑林村沿山脊至核桃坝；往南至万公山；往东经蜞蚂沟至鸡公啄沿四季坪东南山麓经张沟村往东至大弯顶，经新开寺外侧山脊沿伏虎寺外侧到红珠山宾馆外围直至第一山亭。总面积165.99平方公里，其中核心景区面积67.89平方公里。

（二）功能分区。风景区划分为一级保护区、二级保护区和三级保护区。一级保护区规划面积67.89km2，包括金顶至万佛顶一线山峰以西以及以东中高海拔区的针叶林、针阔混交林和阔叶林区；南北传统步行游览路沿线的中山区域；金顶一线断崖以东，偏桥沟和徐麻子沟北侧区域；万年寺、白龙洞、清音阁、中峰寺、伏虎寺、善觉寺、纯阳殿、报国寺等寺院周边区域。二级保护区规划面积58.06km²，包括金顶、弓背山一线以西区域；东南部偏桥沟、张沟以南，四季坪一线山地区域；东部新开寺遗址周边区域。三级保护区规划面积40.04km2，包括峨眉河一线以南居民点分布较集中区域以及游览设施集中区域，含西部龙洞村、西南部核桃坝旅游村、金顶和雷洞坪等高山区域内规划为旅游服务基地的区域。